

关于加快清理老旧住房成套改造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建议的反馈

郑芸代表：

经梳理，原宾川路 430 弄小区实施拆落地改造，拆除原有 9 幢旧房屋，并新建 2 幢 24 层、1 幢 5 层、1 幢 6 层、1 幢 8 层，共计 5 幢成套新房。项目建成后，共有居民住房 393 套，建筑面积 3.07 平方米。

2025 年 1 月 22 日上午，经江川路街道人大代表、区规划资源局、区财政局、区建管委、区房管局、江川路街道、闵房集团面商沟通后，达成一致处理意见：

原宾川路 430 弄小区实施拆落地改造项目立项主体需为区房管局，新房产证应办理在区房管局名下，但因规证上无区房管局的名字，无法登记至其名下，目前已完成该项目新建房屋的建筑面积测绘工作，下一步计划由江川街道办事处协同区自然资源局制定方案上报区政府，同时我集团在市、区房管局指导下做好拆落地后的新房接管事项，待新房产权过户至区房管局名下后的二个月内完成上述房屋的公房系统数据录库工作，确保满足发放《租用居住公房凭证》的条件，居民在取得《租用居住公房凭证》后，可按当年度公房出售政策购买取得房屋产权。

上海闵房（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9 日